

## 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97071花蓮市達固灣大路1號  
承辦人：魏詠儀  
電話：8569692  
傳真：03-8461741  
電子信箱：yungyiwe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花家教字第115000048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3300E\_1150000488\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115年「我也有童感-學齡期親職教育系列課程」，敬請轉知社區民眾，並請鼓勵所屬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5年度教育部補助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家長理解學齡期孩童於成長歷程中可能面臨之議題，增進對其心理需求與環境影響因素之認識，並提升家長正向溝通與有效陪伴之能力，特規劃本系列課程。期透過專業引導與實務分享，協助家長學習具體可行之因應策略，強化親職知能，俾利學齡期孩童身心健康發展。
- 三、本系列課程擬於115年04月12日（日）上午09時至12時假本縣吉安鄉吉安國民小學多功能教室辦理；下午14時至17時假光復糖廠旅館木屋會議室辦理。邀請羅丰苓專任輔導老師擔任主要講師，課程資訊詳如附件（網址路徑：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 /報名專區/親職教育/我也有童感-學齡期親職教育系列課程<https://hlc.familyedu.moe.gov.tw>

115/03/2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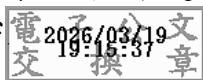
/docDetail.aspx?uid=8946&pid=8943&docid=309620) ,

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ZWb54AgDJ2rPp8hC8>。請鼓

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，並准予公假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、花蓮縣衛生局、花蓮縣警察局、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、臺灣花蓮地方法院、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花蓮分事務所、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東區辦事處、社團法人花蓮縣兒童暨家庭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花蓮縣牛犁社區交流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門諾會附設花蓮縣私立善牧中心、財團法人基督教芥菜種會附設花蓮縣私立少年之家、任林教育基金會東區學習中心、社團法人中華飛揚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花蓮縣博愛全人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花蓮工作站、勵馨基金會花蓮分事務所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花蓮工作站、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花蓮辦事處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



主任 王永杰